

偵探小說的魅力

ective · Reasoning · Detective · Reasoning
ective · Reasoning · Detective · Reasoning · Detective · Reasoning

精采推理



ective · Reasoning · Detective · Reasoning · Detective · Reasoning · Detective · Reasoning · Detective · Reasoning

著

陸作家系列

偵探小說的魅力

ective · Reasoning · Detective · Reasoning · Reasoning · Detective · Reasoning · Reasoning · Detective · Reasoning

精采推理



ective ·

ective · Reasoning · Detective · Reasoning · Detective · Reasoning · Detective · Reasoning · Detective · Reasoning

侯敏\著

認識大陸作家系列

精采推理：偵探小說的魅力 / 侯敏著.

-- 一版.-- 臺北市：秀威資訊科技, 2010.04

面；公分.-- (語言文學類；PG0341)

參考書目：面

BOD 版

ISBN 978-986-221-417-6 (平裝)

1. 偵探小說 2. 文學評論

812.7

99002927



語言文學類 PG0341

精采推理——偵探小說的魅力

作者 / 侯敏

發行人 / 宋政坤

執行編輯 / 黃姣潔

圖文排版 / 鄭鉅旻

封面設計 / 陳佩蓉

數位轉譯 / 徐真玉 沈裕閔

圖書銷售 / 林怡君

法律顧問 / 毛國樑 律師

出版印製 / 秀威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583 巷 25 號 1 樓

電話：02-2657-9211 傳真：02-2657-9106

E-mail：service@showwe.com.tw

經銷商 / 紅螞蟻圖書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舊宗路二段 121 巷 28、32 號 4 樓

電話：02-2795-3656 傳真：02-2795-4100

<http://www.e-redant.com>

2010 年 4 月 BOD 一版

定價：220 元

• 請尊重著作權 •

Copyright©2010 by Showwe Information Co.,Ltd.

前 言

侯敏

偵探小說，又稱推理小說、破案小說、懸疑小說、驚悚小說。有的學者統稱為驚險小說（包括偵探小說、間諜小說、破案小說）。稱呼不同，所指也不盡相同。我們所說的偵探小說，是由美國文壇怪傑愛倫坡於十九世紀中葉發軔的一種通俗文學的樣式。那就是：描寫刑事案件的發生和破案的經過，常以協助司法機關專門從事偵探活動的偵探作為中心人物，刻畫他們的機智和冒險，情節曲折生動。這類作品以嚴密的推理和精巧的懸念見長，深受世界各地讀者的歡迎。

然而，偵探小說比起高雅文學來，被一些人視為「不登大雅之堂」之作。它猶如荒野上的野花，招致大眾讀者蜂蝶般的吮吸。但人們在欣賞過後便揚長而去，不再問津。至於對偵探小說進行透徹的評估和研究，比起汗牛充棟的嚴肅文學研究，那就微乎其微，少得可憐了。當然，海內外不乏有識之士探跡索隱，鉤沉致遠。例如，美國學者韋爾斯的《偵探小說技藝論》，是剖析偵探小說創作技巧的專著；英國作家朱利安·西蒙斯的《血腥的謀殺——從偵探故事到犯罪小說的歷史》，是回顧偵探小說歷程的力作；前蘇聯作家阿·阿達莫夫的《我喜愛的寫作體裁——偵探小說》，是總結偵探小說創作經驗的小冊子；日本學者全田萬治的《論現代推理小說》，是探討偵探小說路向的理論著作；中國的程小青、施咸榮、傅惟慈等先生在涉獵西方偵探小說的基礎上發表的數篇論文，彌足珍貴。儘

管一些有識之士對偵探小說有所論述，但總的來說，偵探小說巨大的銷售量，與人們對它的研究構成反差，兩者實在不相稱。

偵探小說的價值存在於它的情節結構中，存在於它與讀者的關係之中。人們只有在適當的場合鑒賞它時，才能認識它並實際地評價它。筆者在一段時間內涉獵了眾多的西方偵探小說作品，伏案靜讀，倒也樂在其中。篩選鑒別，凝神默想，心中浮出幾絲感念，覺得有必要從文學的角度探討一下西方偵探小說的發展線索。於是筆者下了很大功夫梳理和評估了西方偵探小說的代表作品，為讀者描繪出一幅西方偵探小說「大觀園」的素描。

對西方偵探小說進行系統而透徹的研究，並非易事。首先，面臨選擇角度的問題。西方偵探小說名家太多，難以計數，如何選擇？筆者擇取其在偵探小說史上有較大影響的作家論述之。西方偵探小說作家創作甚豐，如母雞下蛋，他們的作品少則幾部，多則往往幾十部，甚至高達百部，如何取捨？筆者挑選一、二部有代表性的作品進行重點解剖，闡述其寫作手法和特色。西方偵探小說作家在眾多的作品中塑造了不止一個偵探形象，如何處理？筆者取其最有特色和影響的偵探形象論述之，其餘從略。筆者有理由認為，本書所論述的對象是名家名篇，有一定的經典性和代表性。但受資料局限，本書當中定會存在遺珠之憾。

其次，遇到的是評價方法問題。文學作品的評價方法多種多樣，因人而異，因文而異。作者在本書中採用的方法是：其一，印象加實證的方法。筆者先描述偵探小說的故事梗概，給讀者一個對作品的印象，明確作品的要旨，然後根據作品的情節和細節加以說明和確證，從而構成對偵探小說作品的印象體驗。其二，具體—抽象—具體的方法。筆者在大量閱讀西方偵探小說作品的基礎上，領會偵探小說的創作特色，又根據作品中的生動實例加以具體闡述，

知識性與趣味性相結合。其三，歷史的和美學的方法。筆者把書中各偵探小說作家放在一定歷史範圍內審視，調度其歷史位置，然後分析其相應的藝術技巧（主要是運用懸念刻畫人物和描寫事件的技巧）。筆者在書中採用上述三種評價方法，網合整取，品評分析。

何謂經典名著？學術界是有一些共識的：經典名著指的是人類智慧的遺產，是精華中的精華，它們在原創性、深刻性、優美性等方面是無與倫比的。經典可以反覆閱讀。閱讀經典可以使我們對這個世界、這個社會、對我們自身有新的認識，有更深刻的瞭解。筆者在書中所評論的西方偵探小說，確實具備經典性，但並不意味它們完美無缺。事實上，它們都存在著某種程度上的缺陷。用歷史唯物主義的觀點來審視西方偵探小說作品，就會發現它們在思想傾向上存在個人英雄主義（這從偵探小說作家塑造的私家偵探身上可以見出）。儘管這樣，西方優秀的偵探小說對於我們今天的讀者來說仍有認識和益智價值。

本書收入的兩個附錄：（一）西方偵探小說在近代中國的傳播；（二）西方學者高羅佩對中國公案小說的革新，是筆者研究偵探小說史料的筆記，有助於讀者開闊視野，加深對西方偵探小說的理解。並非多餘，因而一併收入本書。

目次

前言.....	i
一、多元世界的獨特存在 ——西方偵探小說的演進軌跡.....	1
二、筆路藍縷 以啓山林 ——愛倫坡偵探小說的開創性貢獻.....	11
三、《白衣女人》和《月亮寶石》 ——柯林斯偵探小說的實績.....	23
四、大名鼎鼎的福爾摩斯 ——柯南道爾偵探小說的魅力.....	33
五、險象環生的義俠傳奇 ——盧布朗《水晶塞子》透視.....	55
六、血腥謀殺的全景掃描 ——阿嘉莎·克莉絲蒂偵探小說的範型.....	65
七、銳意偵破斯芬克司之謎 ——艾勒里·昆恩《希臘棺材之謎》探微.....	81
八、運智鬥法的探案故事 ——賈德諾《怪新娘》賞析.....	91

九、「密室之謎」上的高度造詣 ——狄克森·卡爾《亡靈出沒於古城》細析	103
十、華裔偵探顯神威 ——厄爾·德爾·畢格斯塑造的陳查理形象	111
十一、沉雄勁健的「硬漢派」 ——漢密特和錢德勒的偵探小說風格	115
十二、平凡而神奇的麥格雷警長 ——「西姆農現象」管窺	129
十三、寓意深妙 文思渾厚 ——杜倫馬特偵探小說的美學意蘊	141
十四、風靡全球的文苑奇葩 ——偵探小說轟動效應探析	155
附錄一：西方偵探小說在近代中國的傳播	163
附錄二：西方漢學家高羅佩對中國公案小說的革新	173
參考文獻	179

一、多元世界的獨特存在

——西方偵探小說的演進軌跡

偵探小說是世界近現代文學園地裏的一朵奇葩。十九世紀中葉在美國萌發，二十世紀上半葉在英國興盛，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又在美国形成熱潮，並影響到日本。偵探小說一直在大眾讀者中熱傳。柯南道爾的《福爾摩斯探案集》，阿嘉莎·克莉絲蒂的偵探小說作品以及美國雷蒙德·錢德勒、邁克爾·康奈利、瑞典的舍瓦爾等偵探小說大師的經典作品，在不同程度上引領這一股「欲罷不能」的閱讀熱潮。經典的偵探小說之所以能夠長盛不衰，是因為它們所依賴的懸念並非故弄玄虛，而是藉助偵探懸疑的外表，表現了人性的內涵，同時又在技巧表現方式上，層層推進，真正抓住了讀者的興奮點。二十世紀下半葉，由偵探小說作品蔓延到偵探故事懸疑話劇，再發展到偵探故事電影和電視，構成了「偵探題材」熱之現象。現在，英美兩國每年出版的小說中，偵探小說約占四分之一。不亞於其他題材的文學作品。偵探小說這匹「黑馬」異軍突起，汪洋恣肆，顯示了旺盛的生命力。偵探小說已成為二十世紀擁有讀者群最多的文學體裁，不是沒有緣由。因此，有必要探究偵探小說的來龍去脈。

（一）淵源

偵探小說是以偵查—推理—破案為主題，是關於破案的特殊故事，是對現實生活的特殊剪裁。偵探小說的產生有著深厚的社會根源和文學淵源。

偵探小說的題材是人類社會的犯罪問題。從人類社會形成以來，犯罪這一現象也就隨著產生。它產生的原因很複雜，其表現形式也多種多樣，它與人類社會的政治、經濟制度和社會問題有著極其密切的關係。

以反映社會生活為己任的文學不可避免地要接觸到犯罪問題。古往今來，不少大作家都透過犯罪問題，分析人物的性格，解剖社會的問題，探究犯罪的生理、心裏原因與社會根源。古希臘劇作家索福克勒斯創作的悲劇《俄狄普斯》犯罪問題中的那個俄狄普斯，無意中犯下了殺父取母的罪過，後來真相大白，在悲憤中，他刺瞎雙眼，流浪而歿。這個著名的悲劇反映了人類對自身無法抗拒命運擺弄的痛苦思索，體現了人類的原罪意識。莎士比亞的劇本《哈姆雷特》中的哈姆雷特，面對叔父克勞迪斯的殺父篡位之仇，追究探尋，憂心如焚，明知自己要做什麼，卻不知怎麼做，最後毅然決然地把復仇的利劍刺向仇敵。這兩個劇作都是從已發生的悲劇開始，從災難與罪惡的勝利開始，以凶殺為要點，而其必然的結局——揭出罪犯。這兩個劇本都涉及到神祕的凶殺案，從廣義上講，具備後來的西方偵探小說的某些因素。

犯罪問題是社會問題的集中表現，抓住了犯罪問題，也等於抓住了社會的弊端。在西方文學史上，一些著名作家把自己的筆觸伸向犯罪問題，司湯達從一個犯罪事件中得到啟發，寫出了《紅與黑》，揭示了社會的不平等現象；杜思妥也夫斯基的《罪與罰》是一部震撼人心的小說，這個關於犯罪與贖罪的故事，準確地再現了沙皇統治下俄國令人窒息的氣氛；德萊塞的《美國的悲劇》透過一個犯罪事件，真實地揭示了金錢對道德的敗壞作用。巴爾扎克和狄更斯在小說中也描寫了一些犯罪故事。

但是，西方文學史上的索福克勒斯、莎士比亞、巴爾扎克、狄更斯、司湯達、德萊塞、杜思妥也夫斯基文學創作中所描寫的

犯罪故事都不屬於嚴格意義上的偵探小說，它們只能算得上是偵探小說的文學淵源。十九世紀中葉以來萌生的偵探小說是作為「邏輯小說」而誕生的。按愛倫坡的定義，就是偵探破案和神祕的氣氛，最常見的是，在破案過程中出現了一個非凡的人物，即一個有才智而獨擅其術的偵探，出奇制勝；偵破的成功在於細緻的觀察，精闢的分析和最新科學成果的運用。這類作品一般都寫得佈局巧妙，情節緊張，透過偵查、推理過程給讀者以智慧上的錘煉。

（二）濫觴

開創偵探小說體例的，是十九世紀美國作家愛倫坡，他被公認為世界偵探小說的鼻祖。愛倫坡寫的這類短篇小說有〈毛格街血案〉、〈瑪麗·羅傑特疑案〉、〈盜信案〉、〈金甲蟲〉、〈你就是殺人兇手〉五篇。愛倫坡的這五篇短篇小說為後來偵探小說建立了五種常用的模式。〈毛格街血案〉寫的是一間門窗緊鎖的房間裏發生的殺人案，毫無疑問，愛倫坡首創了偵探小說中的「密室殺人案」之故事情節。〈瑪麗·羅傑特疑案〉描寫坐在安樂椅上的偵探，憑邏輯推理就能破案，為後來根據文字或口述材料，運用嚴密推理破案的小說創立了先例。〈盜信案〉寫了一樁關係到某貴人名譽的重要失竊案，提出為人忽略的事物常常是破案的關鍵。〈金甲蟲〉描寫了主人公破譯密碼，從而發現寶藏的位置。〈你就是殺人兇手〉既有誣陷，又有偵查，佈局巧妙，罪犯是偵探本人。愛倫坡所寫的被稱為偵探小說的五篇當中，有三篇破案的主人公是業餘偵探杜賓，這是西方偵探小說史上第一個偵探形象。愛倫坡創造了這個頭腦非常聰穎、性格有些浪漫的超人式的英雄。總之，愛倫坡的這五篇短篇

小說，奠定了偵探小說的基型，即揭露罪犯的暴行，描寫美與惡的較量，既激起人們的好奇，又給人一種警告。它提醒人們怎樣和為什麼發生犯罪，如何觀察、思考、防備和鬥爭。這樣，隨著城市的增多，隨著社會的都市化，偵探小說也就日益興盛起來。

（三）滋長

愛倫坡開創了偵探小說的體例後，這個深受讀者歡迎的文學品種立刻受到越來越多的作家的關注，他們紛紛仿效，豐富且充實了偵探小說的武庫。

十九世紀下半葉起，版權法的變更，較便宜的林木紙漿的發明、黃色新聞的出現和成人識字的普及，都使廉價讀物存在成為可能，出現在廉價刊物上的偵探故事得到讀者青睞。英國作家柯林斯的《白衣女人》和《月亮寶石》最初便是以分章付印的形式出版的。在這兩部作品中，柯林斯豐富了偵探小說的特質：貫串在小說情節中的「祕密」——懸念。小說中的最重要的方面——「為什麼？」在柯林斯那裏佔據了首位。對這個問題，愛倫坡研究得較少。《白衣女人》的出現似乎是小說家從事這一體裁寫作的標誌。懸念藝術得到了較為成功的發揮和運用。《月亮寶石》從一開頭就完全以虛構的、純偵探小說的情節為基礎，塑造了一位偵破被盜寶石的英雄——卡夫警官。警官作為正面形象出現在文學作品中，反映了當時一個事實，即十九世紀中葉以後，在倫敦、紐約、巴黎和其他大都市，陸續成立了在政府控制下的警察廳偵緝機構，從這時起，警察在人們的心目中逐漸成為社會治安、人民財產的維護者。

在歐洲大陸，法國偵探小說作家愛米爾·加波利奧(1833-1873)同樣為偵探小說的發展作了一份貢獻。加波利奧的代表作品是《奧

西凡爾的犯罪案》(1867)以及死後出版的《巴提尼奧爾的小老頭》(1876)。他寫的以警察局長列科克為主角的偵查破案小說對後嗣影響較大。繼加波利奧之後，法國還相繼出現了不少偵探小說作家，如弗爾特納·波斯高貝(1824-1891)，嘉斯東·萊魯(1868-1927)以及後來以寫「亞森羅蘋探案」而為人們所知曉的莫里斯·盧布朗(1864-1941)。但由於法國的文化傳統和社會背景的關係，偵探小說在法國文學中沒有地位，沒有出現類似英美兩國的繁榮局面，直到二十世紀三十年代用法語寫作的西姆農偵探小說的崛起，才趨於活躍。

體例周詳、流傳最廣的偵探小說，是英國作家柯南道爾寫的「福爾摩斯探案」。柯南道爾首次在《血字的研究》中賦予福爾摩斯以非常富於個性的獨特性格，透過他生活上種種細小的癖性和習慣，創造出一個血肉比較豐滿的偵探形象。可以這樣說，直到《福爾摩斯探案集》問世後，西方偵探小說才臻於完善。柯南道爾寫的《福爾摩斯探案》，涉及到英國當時的社會現實，突出表現了道德問題、犯罪問題以及殖民主義問題。圖財害命、通姦謀殺、背信棄義、專橫跋扈、巧取豪奪、強盜行兇、奸徒肆虐……無不在小說中得到反映。小說結構嚴密，絲絲入扣，起伏跌宕，引人入勝。柯南道爾偵探小說的寫作技巧對後來產生了相當大的影響。用華生回憶並直接參與偵探的手法，使人覺得像聽故事一樣舒適；把行動與知識結合起來，進行邏輯推理使人感到真實可信；對驚險場景的描寫和構思，常常為後來的偵探小說所借鑒。

福爾摩斯偵探案之所以能風靡一時，不能忽略當時的社會條件。在福爾摩斯誕生的時代，一個擁有資財和閒暇時間讀書消遣的中產階級已開始在英國形成，他們需要一個能夠保護自己財產和地位、懲罰破壞社會安定的力量，福爾摩斯就是代表這一勢力的超人

英雄；他們需要這樣的文學作品：罪惡得到懲罰，正義得到伸張，既給他們帶來驚悸恐怖、又使他們得到快感和滿足。福爾摩斯可以說是應運而生。

比柯南道爾稍後出現的英國偵探小說作家 G·K·切斯特頓創作的短篇小說集，藝術性較強，切斯特頓塑造了一位依靠直覺推理判案的布朗神父，在西方偵探小說中別具一格，佔有一席之地。

（四）黃金時代

在兩次世界大戰時期，西方偵探小說人才輩出，爭奇鬥豔，銷路廣，讀者多，呈現出繁榮鼎盛的局面，被稱為「黃金時代」。

黃金時代的偵探小說名家眾多，風格也各不相同。其中有些作家，如英國的阿嘉莎·克莉絲蒂、美國的艾勒里·昆恩、厄爾·斯坦利·賈德諾等的作品流傳較廣，影響較大，在藝術上也有一定的特色。克莉絲蒂以對血腥謀殺的全景掃描見長，她塑造的私人偵探白羅在西方膾炙人口；艾勒里·昆恩在構擬「黑箱」結構時，總是給予讀者一個自己解開疑案的平等機會；賈德諾採用公堂對白的戲劇方式，剝繭抽絲，解開疑案。克莉絲蒂、昆恩、賈德諾這些作家在很大程度上把他們的創作當作娛樂讀者的猜謎遊戲，他們基本上遵循偵探小說經典著作的固定模式：罪案佈置得很巧妙，看上去毫無破綻，警方難以破案，主人公偵探與讀者同時獲得同樣線索，但偵探智力更高，略勝一籌，透過嚴密的邏輯推理和科學分析，最後揭示謎底，使讀者恍然大悟。這個模式直到三、四十年代「硬漢派」偵探小說問世，才予以突破。

此外，黃金時代的其他一些作家的作品也各領風騷，知名度較高。例如，美國偵探小說家 S·S·范·達恩（真名威拉德·杭廷

頓·萊特，1889-1939)筆下的偵探菲洛·萬斯；美國偵探小說家厄爾·德爾·畢格斯(1884-1933)塑造的夏威夷華裔偵探陳查理；美國偵探小說家雷克斯·斯多托(1886-1975)創造的身體肥胖且富有幽默感的尼羅·沃爾夫偵探形象；英國著名的偵探小說家瑪傑里·阿林厄姆(1904-1966)創造的坎皮恩偵探形象，以及英國女作家道洛西·賽耶斯(1893-1957)創造的彼得·威姆偵探形象，也都是有鮮明的個性，受到讀者的廣泛歡迎。

二十世紀三、四十年代，傳統的偵探小說發展到它的極限，正如對偵探小說頗有研究的英國作家毛姆所說：「所有的背景都用過了——色塞克斯郡、長島或弗羅里達的鄉間別墅中的晚會、成年累月沒有發生過事件的沉寂的莊園、洶湧海濤包圍的孤島城堡。所有的線索都用過了——指紋、腳印、煙蒂、香水、香粉、髮絲。無懈可擊的證明不在犯罪現場的理由都用過了——偵探破譯的密碼信、長得一模一樣的孿生兄弟以及祕密地道等。每一種謀殺方法，每一個偵察技巧，每一種想不讓讀者有所察覺的狡計，每一階層的生活中的每一個行動場合，都已被一再使用過，因而純粹靠推理的小說已經不新鮮了。」窮則思變。「硬漢派」偵探小說作家大刀闊斧，對經典偵探小說進行了革新。

「硬漢派」作家以美國的漢密特和錢德勒為代表。後來有美國作家 R·麥克唐納和 M·斯皮蘭等人。他們筆下的偵探所以被稱作「硬漢」，是因為主人公已不再是醫生、律師、學者，而是美國西部牛仔式的好漢，這類偵探善於跟酒與女人打交道，偵查破案更多借助於拳頭和手槍。硬漢派偵探是臂力和腦力並重，尤重前者。這一派作品，無論在敘述故事和刻畫人物方面，與傳統的偵探作品都有明顯的不同，他們摒棄了黑白分明的是非概念、浪漫主義的聳動性和過於明顯的偵查線索，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社會生活，並對城

市政治和黑社會活動進行了揭露。戰後幻想的破滅和自然主義的流行，這些現象在硬漢派小說中都有所反映。在他們的作品中，人物不再是為情節需要而安排的類型，偵探本人也不是萬能的英雄，他們有自己的弱點，也常常落入非常尷尬的處境。漢密特小說中的偵探斯佩德本身就是英雄加痞子的角色；錢德勒筆下的私人偵探菲利浦·馬洛儘管人品非常正直，也是不斷動用手槍出生入死的亡命徒。硬漢派偵探活動的背景已從華麗的客廳搬到平常的場所。因而，這類偵探小說能夠在某種程度上反映現實，接近真正的文學作品。

在黃金時代的作家中，還有一些力圖把偵探小說提高到嚴肅文學水平上來的人。他們孜孜以求，成績卓著。用法語寫作的比利時作家西姆農和用德語寫作的瑞士作家杜倫馬特，就屬此類。西姆農的作品首先是用心靈的溫情充實了偵探小說這一體裁，它塑造的「平民百姓般的人物」麥格雷警長充滿現代人道主義精神。西姆農的作品著重剖析犯罪的原因，而不僅僅關心誰犯了罪。在某種程度上，他的每一部偵探小說都是一部犯罪心裏的研究。同樣，瑞士當代著名作家杜倫馬特精雕細刻，力圖把偵探小說「作為美學上的一種虛構的角色」，對現代社會中的犯罪和道德問題進行探索。杜倫馬特的代表作《諾言》和《法官和他的劊子手》寓意深妙，文思渾厚，震撼讀者的心靈，為當代偵探小說開闢了一條新的途徑。

「黃金時代」過去之後，西方偵探小說相對來說呈現頹勢。雖然湧現了不少在結構和手法上同偵探小說相關的間諜小說，但這些小說不過用當時最激動人心的社會問題和政治問題加以點綴罷了。從整體上看，當代的西方偵探小說沒能實現超越。